

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教科技函〔2024〕189号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3年度科普统计调查工作的 通知

各有关单位

按照河南省科技厅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河南省科普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豫科人才〔2024〕10号）要求，为做好省属高校和厅直属单位（学校）科普统计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

一、科普统计的范围

本年度科普统计范围限于省属高校、厅直属单位和各实验学校。

二、科普统计的时限

本次科普统计的报告期为2023年1月1日—2023年12月31日（其中，科普场地和科普网站填写截至2023年12月31日24时已经实际建成的科普场地和科普网站）。

三、科普统计的内容和任务

科普统计是国家科技统计的重要组成部分。通过开展科普统

计调查，可以使政府管理部门及时掌握全省科普资源概况，更好地监测全省科普工作质量。为政府制定科普政策提供依据。全省科普统计的内容和任务包括三个方面

第一，调查全省科普资源投入状况，具体包括科普人员、科普场地、科普经费、科普传媒、科普活动以及科学教育，共六大类 139 个指标。

第二，监测全省科普工作运行状况，了解全省科普活动开展的整体情况。

第三，凡在“科普场地”报表中填写“科普场馆”数据的单位，需确保该场馆的数据单独填报，即该“科普场馆”如果有涉及科普人员、科普场地、科普经费、科普传媒、科普活动、科学教育的数据，均应当单独填报，不与其他数据汇总后填报。

四、科普统计的数据上报

2023 年度全国科普统计工作实行数据在线填报，各填报单位需在科普统计信息管理系统 (<http://kptj.istic.ac.cn>) 登录，请务必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前完成科普统计数据在线提交，并下载打印《2023 年度科普统计调查表》，加盖公章后将纸质报表（一式两份）报送省教育厅科技与信息化处（可通过邮政快递 EMS 寄送），我厅汇总整理后统一报送。

科普统计培训 PPT 及培训教材可在科普统计信息管理系统下载。

五、科普统计的工作要求

1.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本项工作，加强领导，统筹安排，精心

组织。要明确一名领导同志负责此项工作，并指定专人具体负责，要做好统计数据的质量控制，确保填报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。科普统计联系人回执表（附件）于2024年4月22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2. 请各单位认真总结2023年度科普重点、亮点工作，形成500字以内的文字材料及4张相关工作图片，于6月5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省教育厅科技与信息化处 杨媛媛

电 话 0371—69691667

电子邮箱 kxc@jyt.henan.gov.cn

通信地址：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11号D816房间

邮政编码 450018

技术指导：省科技创新促进中心 赵成成 孟莉

电 话 15639275758 18537179123

附件：科普统计工作联系人回执表



（依申请公开）

附 件

科普统计工作联系人回执表

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电话	手机号	备注

